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63,972,468.90 元。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0,492,131.6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85,198,264.2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3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1,009,85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1,405,001.17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10%。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以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满足股东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综合考虑了未来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以及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其中，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9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公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从事套期保值的目的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在恰当的时机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通过有效运用支付方式的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可规避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造成的损失。

二、套期保值的品种

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是指公司通过与金融机构签订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在到期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从而锁定结售汇成本，以规避因外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带来的风险。

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是指在委托日同时与银行约定两笔金额一致、买卖方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的人民币对同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该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是公司针对未来的实际结汇需求，买入一个执行价格较低（以一单位外汇折合人民币计量执行价格）的外汇看跌期权，同时卖出一个执行价格较高的外汇看涨期权，按照公司未来实际结汇需求可将未来某个时间（一年以内）汇率锁定在一定的区间之内，达到降低远期结汇风险的目的。

三、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期间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累计未执行合约总额不超过 25,000.00 万美元。公司将在上述业务期间的总授信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除根据银行规定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四、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计划开展的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遵循的是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可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目前仅限于从事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

2、防范资金风险，做好流动资金安排：保证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预计占用资金在公司年度的总授信额度内循环使用，并预测已占用的保证金数量、浮动盈亏、到账期的金额和可能偿付的外汇准备数量。

3、做好外币支付与回款预测与落实，防止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延期交割。

4、预测汇率变动风险：根据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交易方案预测在汇率出现变动后的盈亏风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六、审议程序

1.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含前次已授权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余额），有利于锁定汇率风险，降低公司远期外汇的汇兑损失。申请授权额度与公司年度实际外贸业务量相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存在重大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出口贸易对外汇结售汇需求的前提下，累计开展不超过 2.5 亿美元金额的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含前次已授权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余额），有利于锁定汇率风险，降低公司远期外汇的汇兑损失。业务头寸与公司年度实际外贸业务量相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存在重大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综合考虑了国内外经济发展状况和金融趋势、汇率波动预期以及公司的业务规模。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议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0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前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1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仅限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最终银实际审批为准），该综合授信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该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该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期限、利率、费率等相关要素及抵押、质押、担保等相关条件由公司与最终授信银行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华松先生、授权代理人吴文利女士任何一人均有权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上述议案事项，下一次综合授信额度审批股东大会有权利进行修订。

二、2021 年度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业务拓展需求，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 2.1 亿元（含）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授权有效期同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1.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漳州松霖建材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预计的担保额度，公司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总额不超过 2.1 亿元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进行内部调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华松先生、授权代理人吴文利女士任何一人均有权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具体情况如下：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	周华松	25,000 万元	一般项目：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专业设计服务；家具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周华松	55,000 万元	智能家居的系统设备、安防设备、电子设备、感应设备、建材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IT 软硬件的销售、安装、维护；木质家具、金属家具、竹藤家具、塑料家具制造；其他家具制造；塑料零件制造；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其他未列明的塑料制品制造；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漳州松霖建材有限公司	周华松	28,000 万元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建材批发；卫生陶瓷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其他塑料制品制造；其他橡胶制品制造；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1）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11,050.21 万元，净资产 5,026.53 万元，营业收入 6,432.75 万元，净利润-2,701.32 万元。

（2）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73,585.42 万元，净资产 45,957.26 万元，营业收入 59,697.77 万元，净利润 1,661.98 万元。

（3）漳州松霖建材有限公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196.00 万元，净资产 9,297.95 万元，营业收入 722.11 万元，净利润-202.05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公司拟为所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的 2.1 亿元担保，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 10.47%。

2.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市主体外的担保总额为 0 万元，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累计担保总额为 8,000.00 万元（该金额为银行授信额度，非实际债务金额），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上述担保无逾期情况。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华松先生、授权代理人吴文利女士任何一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董事会意见

1、上述担保额度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设定，能满足其业务顺利开展需要，促使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松霖家居、漳州松霖的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

2、担保对象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3、公司为其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担保额度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相关资料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所属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担保事项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及全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向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日止。

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业务拓展需求，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 2.1 亿元（含）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授权有效期同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不会对本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一、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在租赁定义和识别、承租人会计处理方面作了较大修改，出租人会计处理基本延续现有规定。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新租赁准则统一承租人会计处理方式，取消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执行新修订的租赁会计准则事项的意见

本次执行新修订的租赁会计准则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1 号）相关规定，要求其他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修订后的租赁会计准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执行新修订的租赁会计准则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 月公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1 号）的要求，对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修订后的租赁会计准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的修订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关于执行新修订的租赁会计准则事项的意见

本次执行新修订的租赁会计准则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1 号）相关规定，要求其他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修订后的租赁会计准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券商、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预计 2021 年拟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10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委托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本次委托理财事项。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科学、合理预计公司项目投资进度、确保主营业务正常运行、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上限 10 亿元（含）购买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额度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授权委托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用于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上述额度内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投资风险

（1）公司根据资产情况和经营计划决策决定投资额度和期限，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控制风险措施

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确保不发生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券商、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为控制风险，公司在上述额度和期间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投资的产品均为金融机构、证券公司等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公司主要合作的金融机构、证券公司等发行的 理财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通过选取短周期的相关理财产品，可避免理财产品政策性、操作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此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均为取得相应资质的合法合规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机构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2、公司已在内控制度中，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在上述授权额度内，根据金融机构提供的具体理财产品计划，对其收益性和风险性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闲置资金情况，提出购买理财产品方案，报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3、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地保障资金安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券商、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本外币）理财产品，受托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2,145.35
负债总额	71,51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资产	200,635.08
	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73.48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和结构性存款合计超过 97,803.26 万元，拟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10 亿，占公司最近一年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02.25%。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委托的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公司计 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不排除本次委托理财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科学、合理预计公司项目投资进度、确保主营业务正常运行、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上限 10 亿元（含）购买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额度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授权委托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该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内容进行了研究讨论，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科学、合理预计公司项目投资进度、确保主营业务正常运行、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上限 10 亿元（含）购买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提高资产回报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厦门松霖生活空间酒店有限公司销售交易金额不超过 550 万元的定制洁具、卫浴五金等产品。

●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采用成本加成法，并参照同期松霖家居销售给非关联第三方同类型的产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情形，故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方交易概述

公司股东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霖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厦门松霖生活空间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霖酒店”）拟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松霖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霖家居”）采购一批定制洁具、卫浴五金等产品，用于酒店装潢。本次采购，松霖酒店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松霖家居拟签订《产品采购（框架）合同》，采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

因松霖投资系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上述产品采购方为松霖投资下属全资子公司松霖酒店，此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厦门松霖生活空间酒店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松霖生活空间酒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5791253249 4

3、公司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滨湖北路 18 号

4、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吴文利

6、注册资本：22000 万元

7、成立日期：2006 年

8、经营范围：一般旅馆

9、经营情况及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松霖酒店拥有酒店自有不动产产权，现处于酒店内部装修阶段，尚未对外经营。该公司的未来业务将定位于精品五星酒店运营。

该公司近三年的资产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总资产	净资产
2018	9,055.70	9,053.31
2019	10,928.76	8,790.77
2020	13,187.77	9,644.86

（二）关联关系说明

1.本次关联交易，是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松霖家居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松霖投资全资子公司松霖酒店发生的销售商品的交易。本次交易方松霖酒店由松霖投资 100%控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松霖酒店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松霖家居构成关联关系。

2.本次交易关联方经营稳定，信用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标的：松霖家居目前的定制洁具、卫浴五金

（二）交易的名称和类别：销售产品、商品

（三）交易内容：全资子公司松霖家居向松霖酒店销售本公司产品并负责指导安装、售后服务

（四）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成本加成，并参照同期松霖家居销售给非关联第三方同类型的产品价格，双方在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交易金额按照采购（框架）合同产品单价价格及最终实际采购数量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成交价格和结算、支付方式

1.交易成交价格和结算

本次交易按照采购框架合同，产品单价及最终实际采购数量结算，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50 万元。本次产品单价为综合单价，仅为一次性采购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除非产品规格需求变化引起产品成本发生较大变动而导致的价格调整外，原则上采购单价不作调整。

2.本次交易支付方式

依据采购（框架）合同，由松霖酒店通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松霖家居指定账户在合同签订后，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乙方将所有货物生产完成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到乙方工厂初步验货及清点数量，经甲方初步检验通过并签字确认无误后，在 7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合同总金额的 80%，支付给乙方作为发货款；合同签订后该批次交货清单中的产品到现场并经甲方开箱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该批次订货总款的 97%；结算总价的 3%作为质保金，自本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后无息支付。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子公司松霖家居的正常产品销售业务，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

2020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本次交易关联方松霖酒店未发生关联交易。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对本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议。根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等对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周华松、吴文利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经审议，同意票占有效表决票总数的 100%。

2.独立董事意见

在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事前沟通，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交《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议案》。

独立董事对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议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议案》。

3.监事会意见

第二届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认为：本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不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9 日，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周华松、吴文利回避关联事项表决。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得到了